

高雄市政府勞工局訓練就業中心

第 8 次廉政會報會議紀錄

會議時間：105 年 4 月 28 日上午 11 時 30 分

會議地點：本中心 4 樓會議室

出席人員：謝副主任世焯、陸秘書秀如、邱技正念萱、自辦職訓組施組長並佑、委外職訓組謝組長宛蓉、求職服務組陳組長盈方、求才服務組何組長慧容、特定對象服務組李組長美慧、行政組顏組長美麗、人事室李主任姿慧、會計室郭主任信華、前鎮就業服務站黃站長蕙茹、中區就業服務站王站長建中、三民就業服務站馬站長朝友、楠梓就業服務站呂站長靜宜、鳳山就業服務站楊站長淑雲、岡山就業服務站黃站長兆永

主 席：陳主任石圍 記 錄：郭俐君

壹、主席致詞：

今天我們召開本中心第 8 次廉政會報，本人認為廉政工作理當是事前預防勝過事後的移送，請各位相關主管能善盡督導之責，避免所屬同仁誤觸法網。而為了使我們中心能落實市長追求的清廉施政理念，達到廉能政府的目標，並完善本中心的廉政工作，此次議程安排有 4 項報告案與 4 個提案討論，報告案暨提案部分請摘要提報，會議中請各位主管同仁踴躍提供意見，現在就開始針對此次會報的相關議程進行會議。

貳、報告事項

一、上次廉政會報列管事項執行情形報告

報告單位：政風室

主席裁示：

(一) 准予備查。

(二) 上次會議決定或決議事項，仍請各單位持續落實執行。

二、轉達市府勞工局 105 年度第 1 次廉政會報主席指（裁）示重點事項。

報告單位:政風室

主席裁示：

(一) 准予備查。

(二) 近期政府機關內控制度頗受社會各界重視，建議各單位主管持續加強管控，針對重點業務落實執行 SOP 標準作業流程，除能減少人為疏漏所致行政效率低落或行政違失事件外，也可在業務移交或職務輪調時，能藉由制度化的內部控制程序讓同仁能很快掌握業務重點與作業流程。

三、本中心 104 年度重點廉政工作報告

報告單位:政風室

主席裁示：

(一) 准予備查。

(二) 有關政風室辦理 104 年度委外辦理失業者職業訓練專案稽核，共計追回承訓單位 42,276 元部分，請委訓組於承訓單位辦理請款時，確實審認承訓單位是否依契約或相關作業規定辦理，切勿再發生同樣違失。

(三) 感謝各單位協助推動廉政業務，尤其公務上任何費用的請領都一定要按照規定，例如就服員請領出差費用部分，如果對相關規定不清楚或者是明知道不可為而為都很嚴重，其實貪瀆不分 1 萬元

或 1 元，只要是不合法的就是不可以，相關規定請大家務必要遵守。

(四) 有關本中心採購案件，希望各相關單位能彼此多協助，也期許各單位能遵循採購法標準作業程序，讓本中心各項施政能順遂。

四、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現行規範及修正草案專題報告。

報告單位:政風室

主席裁示:

(一) 本報告洽悉。

(二) 利益衝突迴避制度看似簡單，其實在「名、權、利」的威脅與誘惑下，少數人可能陷入期間而不自知，因此，為設下防杜貪腐的第一道關卡，請各位同仁務必恪遵相關規定。

參、提案討論

第 1 案—提案單位：政風室

案由：保薦本中心前左營就業服務站楊站長淑雲參加本府 105 年度廉潔楷模人員遴選乙案。

政風室郭主任俐君補充報告:

有關勞工局第 1 次廉政會報審議通過本中心前左營站楊站長淑雲、勞工局勞動條件科羅科長永新、勞動檢查處何專門委員明信及博愛訓練中心廖書記紋蘭代表勞工局參加市府遴選。

主席裁示：

(一) 同意備查。

(二) 本次楊站長淑雲的廉潔事蹟相當豐富，雖然仍須通過市府評選才有機會獲選「廉潔楷模」，但就本中心

而言已足堪當選廉潔表率，本人認為，廉潔楷模不在於拒收多少餽贈，而係在工作上持續秉持創新思維，並心懷以民為本的服務精神，自然在各項工作領域能切實符合廉與能的精神，請各單位明年度繼續踴躍推舉符合廉能要件的同仁參與遴選。

第 2 案—提案單位：政風室

案由：研訂「本中心 105 年度廉政倫理規範三部曲宣導活動實施計畫(草案)乙種」。

政風室郭主任俐君補充說明：

今年度廉政倫理規範三部曲宣導活動，市府政風處為提升同仁參與率，完成三部曲課程的同仁，將可參與該處辦理之公開摸彩活動。而本室將另行針對本中心完成三部曲同仁辦理抽獎，預計發送 30 份 200 元商品禮卷以資鼓勵。

主席裁示：

(一) 本案照案通過。

(二) 會後請政風室依計畫期程辦理，請各單位鼓勵同仁積極參與。

第 3 案—提案單位：人事室

案由：加強宣導同仁請領國民旅遊卡費用補助時，務必遵照相關規定辦理。

政風室郭主任俐君補充說明：

本案係某鄉公所之村幹事，利用報支辦公費之職務上機會，將已申請公務員國民旅遊卡補助之統一發票，重複申請核銷，全案業經最高法院依貪汙治罪條例第 5 條第 1 項第 2 款利用職務機會詐取財物罪，判決該員有期徒刑 1 年 8 個月，緩刑 4 年，褫奪公權 1 年定讞。請各主管向

所屬同仁宣導，務必遵守請領國民旅遊卡費用補助相關規定，違反者除適用詐欺取財罪之刑事責任外，亦受公務員懲處之行政責任，故請同仁確實依法行政，以保護自己免於觸法。

主席裁示：

(一)照案通過。

(二)強制休假旅遊補助費對於公務員來說是一種福利，千萬不可用詐領的方式請領，請各單位主管轉知同仁確切辦理。

第 4 案-提案單位:政風室

案由：為提升本會報與會委員參與感暨充實會報內容，自本中心第 9 次廉政會報起，請各業務科輪流工作報告或提案

主席裁示：

照案通過。有關報告或提案格式請政風室協助提供，另請各單位配合辦理，下次會議輪由委訓組提出工作報告或提案，往後依序輪由求職組、自訓組、求才組、特對組及行政組。

肆、臨時動議：無

伍、主席結論：

請各單位依照本次會議各項決議事項確實辦理，本中心廉能形象是要靠全體同仁建立及維持，期許本中心所有同仁，在業務處理上均能遵守依法行政，使本中心各項施政更臻周全完善，兼顧廉潔與效能，以符合市民對於職業訓練及就業服務的期待。

柒、散會：12 時 40 分。

高雄市政府勞工局訓練就業中心第8次廉政會報主席指裁示暨決議事項辦理情形管制表				
項次	指(裁)示 暨決議事項	業管單位	列管情形	
			除管	列管
1	請各單位主管持續加強管控，針對重點業務落實執行SOP標準作業流程。	各單位		√
2	請委外職訓組於承訓單位辦理請款時，確實審認承訓單位是否依契約或相關作業規定辦理。	委訓組		√
3	有關本中心採購案件，請各單位能遵循採購法標準作業程序辦理。	各單位		√
4	請各單位明年度繼續踴躍推舉，符合廉能要件的同儕參與市府廉潔楷模遴選。	各單位		√
5	請各單位主管轉知同仁應依規定請領國民旅遊卡休假補助。	各單位		√
6	下次會議輪由委外職訓組就主管業務，提出業務執行現況及改進防弊成效報告。	委訓組		√
7	本次會議有關報告案之裁示事項，應逐項列入工作項目。會議討論提案之決議案，請主辦單位積極籌辦，相關科室配合辦理。	各單位		√
8	下次廉政會報請針對指(裁)示事項暨決議案提報辦理情形。	政風室		√